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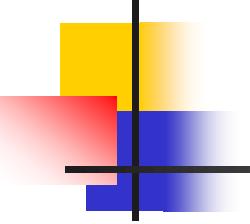
三、冲突规范的类型：分类的标准？ 几种类型？分类的意义

——根据系属的不同，冲突规范分为四种类型：

1、单边冲突规范

系属直接指明只适用内国法，或直接指明只适用特定的外国法。（要么……要么……）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履行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合同、中外合作勘探开发自然资源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126**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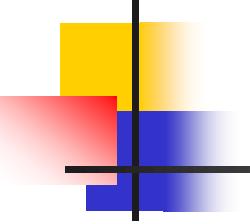


■ 2、双边冲突规范

■ 系属既不明确规定适用内国法，也不明确规定适用外国法，而是提供一个以某种标志（即连结点）为导向的法律适用原则。只有根据这一标志，结合某一具体民事关系的有关事实情况，才能推定该民事关系应该适用内国法还是适用外国法。（可能……也可能……）

例如：“人格权的内容，适用权利人经常居所地法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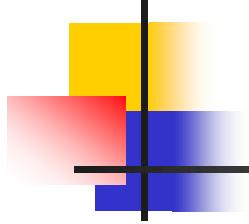
双边冲突规范是最常用的冲突规范。



3、选择型冲突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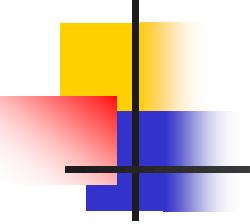
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系属，即规定了两种或两种以上可以适用的法律，但实际适用的时候只能选择其中的一种。

- **(1)** 无条件的选择型冲突规范：选择不分先后顺序
- **(2)** 有条件的选择型冲突规范：选择有主次先后之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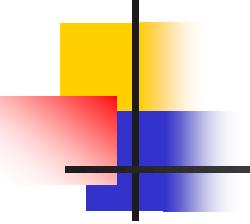
“夫妻财产契约之缔结，关于其方式，或依缔结契约国之法律，或依婚姻举行时婚姻当事人各自之本国法，或依婚姻继续中夫妻各自之本国法，均为有效。”

“亲子间的关系，依父之本国法；若无父时，依母之本国法。”

- 
- 4、重叠型冲突规范
 - 规定两个或两个以上的系属，这几个系属需要同时适用的冲突规范。

“离婚之请求，非依夫妻之本国法和法院地法均有离婚理由的，不得提出。”（**1902年海牙公约**）

《法律适用法》第二十八条 收养的条件和手续，适用收养人和被收养人经常居所地法律。收养的效力，适用收养时收养人经常居所地法律。收养关系的解除，适用收养时被收养人经常居所地法律或者法院地法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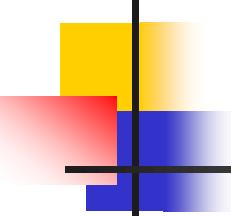
5、几种冲突规范的特点与比较：

- (1) 单边与多边
- (2) 多边与选择型、重叠型
- (3) 选择型与重叠型
- (4) 无条件选择型与有条件选择型

6、为什么要在学科研究中给冲突规范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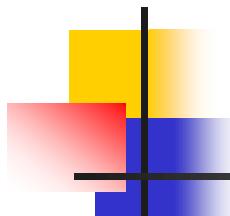


类型不同，反映的立法政策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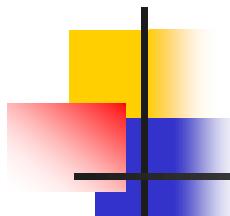
冲突规范法发展趋势

- 一、冲突规范的软化处理
 - 1.主观性、主客观结合的连结点大量使用。
 - 2.增加连结点的数量，提高法律选择的灵活性。
- 二、分割法的采用
 - 1.对同一类涉外民事关系进行分割
 - 2.对同一法律关系进行分割。
- 三、三类冲突规范普遍采用
 - 1.选择性冲突规范的应用
 - 2.重叠性冲突规范的应用
 - 3.保护性冲突规范的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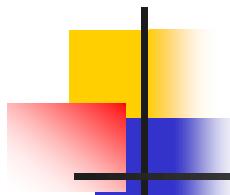
第二节 系属公式 (formula of attribu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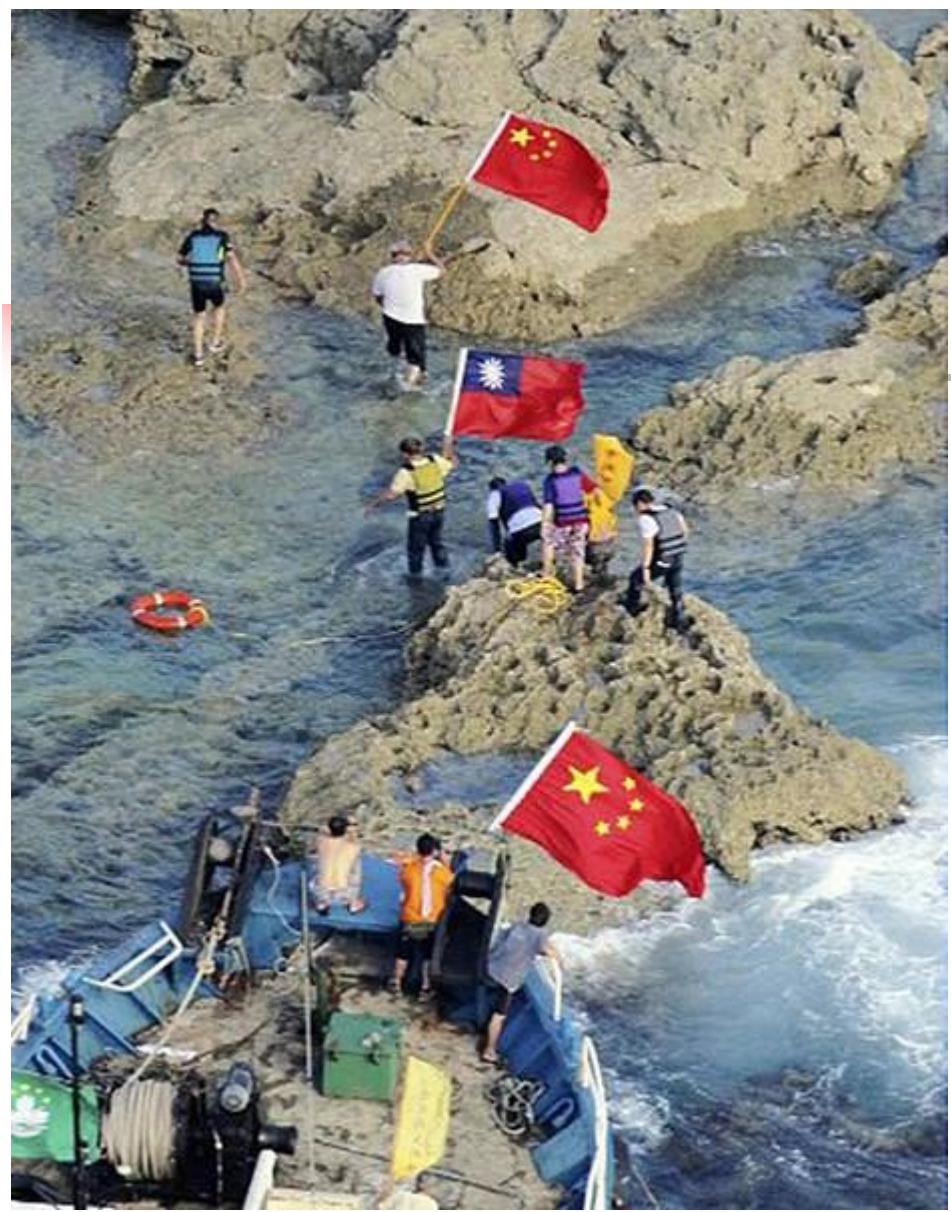
- (一) 概念
- 经过长期实践，某些法律关系的系属被固定化（即公式化），形成了系属公式。在一个系属公式中，关键的问题是某一法律关系及其对应的连结点。
- 双边冲突规范系属的固定化。
- (二) 七个常见的系属公式 #
- ★根据表格给某个系属公式下定义：
- 系属公式的名称：是以……为连结点的系属公式。主要用于解决……问题。



常用系属公式

- 1. 属人法
- 2. 物之所在地法
- 3. 行为地法
- 4. 法院地法
- 5. 旗国法
- 6. 当事人合意选择的法律
- 7. 最密切联系地法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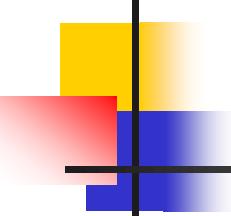
2012年8月15日下午，载有14名香港保钓人士的“启丰二号”保钓船进入钓鱼岛海域，7名保钓人员登上钓鱼岛并竖起中国国旗。5名登岛的保钓人士遭到日本海上保安厅的逮捕，两人返回保钓船上。随后，日本海上保安厅用两只巡逻船“夹持”保钓船，控制其航向，并逮捕了船上另外9名保钓人士。图为两艘日本海上保安厅船只撞击“启丰二号”瞬间。



第三节 连结点 (point of contact/connecting facto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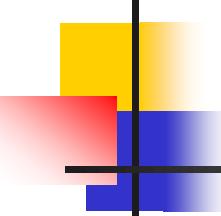
国际私法的重点是冲突规范 冲突规范的重点是系属 系属的重点是连结点

- (一) 概念
 - 把特定民事关系或者法律事实与某国法律联系起来的事实因素。
 - (1) 是一种事实根据或联系因素，反映了范围与系属之间的内在联系。
 - (2) 法律意义：形式上是联系的媒介；实质上反映了实质联系或支配关系。
 - 连接点的法律特征
- (二) 分类
 - 客观连接点和主观连接点
 - 动态连接点与静态连接点
 - 事实概念连接点与法律概念连接点



(三) 连结点的发展趋势 适用于冲突规范的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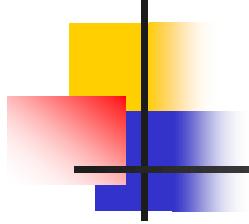
- **1、**灵活的、开放的连结点取代僵化的连结点。表现在：
(1)意思自治原则的应用；
(2)最密切联系原则的规范化。
- **2、**由简单向复杂发展。表现在：增加连结点的数量，以增加连结点的可选性。（复数连结点的应用）
- **3、**分割规则的应用。表现在两方面：
 - **(1)**对同类法律关系按照内容不同进行分割（对同类法律关系的不同方面的分割）；
 - **(2)**对同类法律关系按照性质不同进行分割。
- **4、**连结点含义的多样化。表现在对连结点含义的多样解释，增加连结点的可选性。



第四节 准据法（applicable law）及其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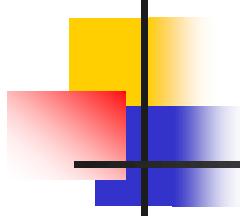
- (一) 概念
- 准据法是经过冲突规范援引的能够确定当事人权利义务的实体法。
 - 1、是实体法
 - 2、是结合具体案情确定的特定的实体法，不属于冲突规范。（与系属的区别）
 - 3、经过冲突规范的援引
- 准据法是经过冲突规范援引的实体法。

- 统一实体规范是否可以成为准据法？
-
-

- 
- （二）准据法确定中的几个问题
 - 1、准据法所属国是多法域国家→ **国际法律冲突问题 (international conflict of la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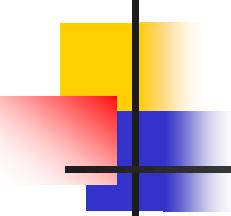
在一主权国家之内由于各地区法律规定不同所产生的法律适用上的冲突。

法域：英文为**law district, legal unit, legal region, territorial legal unit**等多种表达法，是指适用独特法律制度的特定范围。



——解决办法：

- 1、直接以法院地冲突规范中的连结点确定准据法。
- 2、按多法域国家的区际私法确定准据法。
- 3、法院地国针对多法域国家的法律适用制定专门的冲突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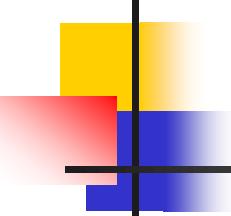


★ 我国关于区际法律冲突的规定：

— 《民法通则解释》第192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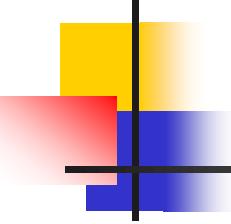
“依法应当适用的外国法律，如果该外国不同地区实施不同法律的，依据该国法律关于调整国内法律冲突的规定确定应适用的法律。该国法律未作规定的，直接适用与该民事关系有最密切联系地区的法律。”

《法律适用法》第六条 涉外民事关系适用外国法律，该国不同区域实施不同法律的，适用与该涉外民事关系有最密切联系区域的法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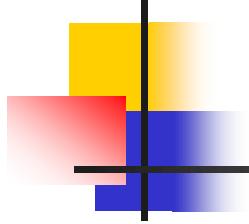
人际法律冲突

- 2、准据法所属国对不同的种族、民族、阶层或宗教信仰者实施不同法律产生的法律问题。
(interpersonal conflict of law)
 - 解决办法：
 - 1、按该国的人际私法解决。
 - 2、直接适用当事人所属种族、民族、阶层、教派的法律。
 - 3、适用与当事人有最密切联系的地方的法律。
 - 李志祥与苏珊婚姻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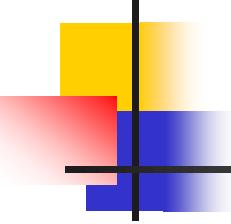
时际法律冲突

- 3、准据法所属国存在新旧法交替的情况，表现在：
 - (1) 法院地的冲突规范发生变化。
 - (2) 法院地的冲突规范指向的准据法出现变更。
- ↓
- 需要解决的问题是时际法律冲突问题
(intertemporal conflict of law)



——解决的一般原则：

- 1、按新法对其是否有溯及力的规定确定应适用的法律，即按“时际私法”解决。
- 2、如果新法对其是否有溯及力未作明确规定，按照“法律不溯及既往”的原则确定应适用的法律。



思考两个问题：

- (1) 根据当事人订立合同时的合意选择确定的准据法，在合同履行或处理争议时发生改变，应适用旧法还是新法？
- (2) 因连结点的改变导致前后两个法律之间的冲突，应如何确定准据法？（动态冲突）
——冲突发生在同时有效的两国法律之间。不属于时际冲突。
没有统一的解决办法，具体案件灵活掌握。